

证券代码：837853

证券简称：新大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江宁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江宁先生代表监事会

汇报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详细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喜审字〔2020〕第 00215 号），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实际发展需要，拟对公司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285,992.19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9,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6 元现金股利（含税），共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540,000.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各股东按照股权比例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公司制定了《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

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内部运作，使公司的日常运营及治理更加高效、合规、保证公司监事会规范运作，公司拟同步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